



新民晚报

那天，母亲从针眼中穿过一根丝线，顿时高兴得像一个孩子。七十多岁的母亲，眼已昏花，双手颤抖，年轻时轻易就可穿过针眼的丝线足足折腾了半个多小时，幸好，母亲终于还是成功了。

对于一位母亲而言，穿过针眼的丝线象征着她仍未老，仍有缝补衣服的能力，仍有照顾孩子的能力，于她而言，这已是最大的幸福了。

这时，母亲对我们说：“你们看，我还能穿针引线，你们有衣服破了，不要急着扔，拿来给我，我给你们把衣服补好，你们小的时候，总嫌我打的补丁太多，针脚太松散，那时太忙，现在我有时间了，给你们缝得细一些。”

我们几个子女相视一笑，但随后还是各自回家取了几件衣服给母亲，我们郑重地把衣服交到母亲手上，嘱咐她不要着急，衣服不急穿着，慢慢补就可以，手指要戴好顶针，千万不要伤着手。

看着母亲眉开眼笑地收下衣服，我们的眼角却泛起了泪花。没过两天，我们就接到了母亲的电话。母亲说：“衣服补好了，下班过来拿吧，顺便吃个饭，你爸买了条大鱼，正在锅里热着呢。”

母亲的语气不容置否，我只得答应，推掉了晚上的饭局。下班路上，我突然想起，小时候，家里穷，很长时间不见荤腥，父亲便会自制一些工具到附近的河里捕鱼，

针眼中的幸福

石兵

他总是能捉到大大小小的鱼，回到家里，父亲会熬一大锅鱼汤，鲜美的味道令我至今难忘。

想着想着，便走到了母亲家的楼前，突然，我又闻到了记忆中熟悉的味道，那是父亲熬制的鱼汤，如此平凡又如此独特。我放慢脚步，细细回想着这亲切的味道，恍惚间，竟仿佛回到了久违的少年时光。

走到家门口，我惊奇地发现，两个姐姐都在门口站着，她们轻声说笑，见到我过来，便示意我不要出声，然后轻声对我说：“咱爸好久没有做鱼了，我们想多闻闻这鱼汤的味道，小时候，咱家一做鱼，鱼汤味道就会飘出门外，放学的同学们经过咱家门前总会投来羡慕的目光，那时，我们会故意站在门前，骄傲地和她们打

个招呼，你不知道啊，那一刻是有多么的幸福。”

我们越说越兴奋，声音也越来越大，母亲终于听到了动静，她打开门，对我们说：“在门前站着干嘛，赶紧进来，这么大了，还和小时候一样，不叫不知道回家。”

母亲的话令我心头一动，我明白了，原来所谓的修补衣服，所谓的熬制鱼汤，都是因为父母想要让我们常回家看看。想到这里，我和姐姐们对视了一眼，从彼此眼中找到了共同的答案。

父亲熬制的鱼汤鲜美无比，母亲缝补的衣服针脚细密，但这一切都抵不过家人共同度过的美好时光，即便只是聊聊家常，只是谈谈话，甚至只是静静地坐着不说什么话，也是如此的幸福美满。

平凡生活中的幸福，大都如此琐碎微小，如针眼一般细微，却验证着一个人创造幸福与感知幸福的能力。幸福的定义因人而异，但对于大多数人而言，幸福的获取只是一个自我认知的过程。母亲从穿针引线中获取幸福，父亲从熬制鱼汤中获取幸福，我们也从一家人温暖的相聚中获取到了无比珍贵的幸福。



滑板——飞人——摄影——叶奇



全球气温变暖的这些年，西安也难见到雪了。物以稀为贵，偶尔飘来一场雪，朋友圈都刷屏了，大家兴高采烈地约着吃火锅，去公园或旷野拍雪景，仿佛在迎接一个节日。

下雪，从来都是一件让人兴奋的事。三十年前的农村，冬天冷得堪比冰窖。偶尔晴空万里，男女老少也是穿着臃肿的棉衣棉裤以及肥胖的棉鞋，两只手抄在袖口里，站在门前晒太阳。寒假是一年中最冷的时期，终于不用去上学了，小孩子们个个赖床。这时，要是忽然瞥见了窗外的雪花，或者听见谁说了一句“下雪了”，就如同收到了军令，一骨碌爬起来，也不管衣服有没有预先在被子里暖热，拉过来就往身上套。

课本里说“瑞雪兆丰年”，可麦苗长势好坏，粮食丰收与否，不关小孩子的事。只要有好玩的东西，我们就开心。上世纪八十年代的农村，冬天的生活单调枯燥，小孩子的娱乐太少，天天都是丢沙包、跳皮筋、踢毽子。我们对雪的期盼，超过了腊八节和冬

对一个地方的记忆有时就这么简单，是一段过往，或是个特别值得回味的日子，而我对“新雅”的印象是从家族的四次婚宴开始的。

我的长辈几乎都住在紧贴南京路周围的大马路上，我小时候去亲戚家，玩得最多的也是南京路。那时的南京路还没有步行街这一说，更没有现在的“高大上”，一店一品是它的基本业态。就是那些名扬四海的百年老店如同一位长者，温婉而随和。我流窜其中，乐在其中，几乎在每家商店里

都留下过足迹。不过，再怎么走，“新雅”是不进去的，它仿佛是外公的专利。我的外公带家人上餐馆，从不去第二家。现在回想起来，他偏爱“新雅”或许是因为曾和李大厨是朋友。他们从上世纪30年代就认识，以后李大厨到哪家店掌勺，他就跟着去那里，食客限定厨师走的事并不鲜见。我听外公说起过李大厨有五个哥哥，都是吃“油水饭”的，而李大厨则善于创新，他的一道技艺复杂的“酥皮奶油鸡”曾轰动沪上。

是毛绒。我翻过靴子一看，鞋底布满了凹凸的花纹。真是人靠衣装，我穿着棉靴，再配上过年的新衣服，站在镜子前一照，就跟换了个人似的，俨然一个洋娃娃。

但新衣服要等到过年才能上身，棉靴正当季，还防滑防水，雪天穿最合适不过了，平时显得过于隆重，所以我一直盼下雪。时间一天天地过去了，我还是没有等来一场雪。心痒痒了，我就把棉靴拿出来，左看看右看看，然后再装进鞋盒放回柜子。

我已经记不清，把鞋盒拿出来过多少次。只要我在家，只要想起来，我就把棉靴取出来摸一摸、看一看，试穿一下。雪不来，我不能理直气壮地穿棉靴。腊月中旬是我的生日，到了那天，棉靴仍未上脚。

一天晚上，天气预报说第二天有雪，我当下就洗了脚，换了干净的袜子。我把棉靴拿出来放在枕边，激动了好半天才睡着。第二天早晨，我睁开眼睛，大声喊正在扫院子的妈妈，问她，下雪了吗？得到肯定回答后，我趴在窗台，拉开帘子一看，果然下雪了。我不惧寒冷，没等衣服在被窝里暖热，就一层层地穿好，然后跳下床，穿上棉靴，跑到院子中央。只见雪花以铺天盖地之势，纷纷扬扬地洒落下来。我蹦蹦跳跳地叫着，下雪了，下雪了，终于盼到了！

对一个新地方的记忆有时就这么简单，是一段过往，或是个特别值得回味的日子，而我对“新雅”的印象是从家族的四次婚宴开始的。

我的长辈几乎都住在紧贴南京路周围的大马路上，我小时候去亲戚家，玩得最多的也是南京路。那时的南京路还没有步行街这一说，更没有现在的“高大上”，一店一品是它的基本业态。就是那些名扬四海的百年老店如同一位长者，温婉而随和。我流窜其中，乐在其中，几乎在每家商店里

都留下过足迹。不过，再怎么走，“新雅”是不进去的，它仿佛是外公的专利。我的外公带家人上餐馆，从不去第二家。现在回想起来，他偏爱“新雅”或许是因为曾和李大厨是朋友。他们从上世纪30年代就认识，以后李大厨到哪家店掌勺，他就跟着去那里，食客限定厨师走的事并不鲜见。我听外公说起过李大厨有五个哥哥，都是吃“油水饭”的，而李大厨则善于创新，他的一道技艺复杂的“酥皮奶油鸡”曾轰动沪上。

是毛绒。我翻过靴子一看，鞋底布满了凹凸的花纹。真是人靠衣装，我穿着棉靴，再配上过年的新衣服，站在镜子前一照，就跟换了个人似的，俨然一个洋娃娃。

但新衣服要等到过年才能上身，棉靴正当季，还防滑防水，雪天穿最合适不过了，平时显得过于隆重，所以我一直盼下雪。时间一天天地过去了，我还是没有等来一场雪。心痒痒了，我就把棉靴拿出来，左看看右看看，然后再装进鞋盒放回柜子。

我已经记不清，把鞋盒拿出来过多少次。只要我在家，只要想起来，我就把棉靴取出来摸一摸、看一看，试穿一下。雪不来，我不能理直气壮地穿棉靴。腊月中旬是我的生日，到了那天，棉靴仍未上脚。

一天晚上，天气预报说第二天有雪，我当下就洗了脚，换了干净的袜子。我把棉靴拿出来放在枕边，激动了好半天才睡着。第二天早晨，我睁开眼睛，大声喊正在扫院子的妈妈，问她，下雪了吗？得到肯定回答后，我趴在窗台，拉开帘子一看，果然下雪了。我不惧寒冷，没等衣服在被窝里暖热，就一层层地穿好，然后跳下床，穿上棉靴，跑到院子中央。只见雪花以铺天盖地之势，纷纷扬扬地洒落下来。我蹦蹦跳跳地叫着，下雪了，下雪了，终于盼到了！

刚记事时，我就被母亲批评为“疙瘩”，要是她匆忙间没有给我把衣服裤子穿服帖，蜷在一起的话，我会哭。五岁那年我上学了，读二年级。印象最深刻的，是“世界上怕就怕认真二字。”从此铭记。

七八岁时，每年冬春之际，我学会了到田头路边挑野菜。那个年代的崇明乡村，荠菜肉馄饨以及“肉包子”是难得的美味。拌了荠菜的肉馅，塞在油豆腐里，烧熟了，就是肉包子。我清晰地记得，每次和母亲一起择菜，择到竹篮快见底时，她会把篮子一推，说“没心相了（没耐心了）！”我总是很气——她是大人，怎可以如此不认真？

现在想来，当年的母亲，带着我和弟弟在乡村小学教书，每天早上“要汰一脚盆衣裳”，白天上课，晚上在办公室备课批改作业，有时回到宿舍还要纺纱（因布票不够用），实在没有时间把每件事都做得细致周到。

稍长，我一直被母亲唠叨，说我“磨叽”。长大以后，我才会反驳：“正因为讲究，才做得慢。”父亲做事严谨，我遗传了他的风格。不论做什么事，但凡力所能及，总要精益求精。看人看事，也曾经以为，不是好人就是坏人，不是好事就是坏事。

读中学时，有一次，几个女同学来我家玩，其中一个，说是跟她妈妈吵架了，两天没吃饭。当时家里只有一碗冷饭、一碟炒咸菜。我请她分享了我的午饭，她横竖谢绝。后来，听说她跟她妈妈和好了。我不解。另一个女同学说，“到底是自家妈妈呀！”当年的我常常纳闷——这家男人小肚鸡肠婆婆妈妈，他

由此可见，我家的婚宴在李大厨的店里也就不足为奇了，受我外公的影响。

第一次婚宴是在上世纪六十年代，大舅准备在饭店里举行结婚仪式，可他失望而归，整条南京路上居然没有一家餐馆提供宴席。大舅只得硬着头皮去亲戚朋友家收肉票证，勉强在家烧了两桌家宴。

第二次婚宴在上世纪七十年代，堂舅也想在“新雅”摆上两桌。但这时南京路上的酒店还不承办酒席，只有堂吃。堂舅看了菜单，可供选择的菜并不多，而且还得先买筹子，然后自己去端菜端饭，当时的酒店更像是个大食堂。堂舅无奈，决定派出家人提前去抢占座位，然后将小方桌拼成长桌，每桌坐8个人，服务员也由姑嫂妯娌充当。那一天，他们几乎点遍了饭店里所有的菜肴，什么辣白菜、方腿；咖喱鸡块、蚝油牛肉、蘑菇青菜……那个年代形式不重要，有吃就很满足了。

第三次婚宴到了上世纪八十年代初期，我家小舅要结婚了。他脑子活络，开了后门这才摆了喜宴。直到今天他还能清清楚楚地忆起当年50元一桌的菜肴好不丰盛：有青豆虾仁、蚝油牛肉、芙蓉鸡片、奶椰戈渣、咕佬肉；还有葱油鸡等几道大菜，最后上了甜品：奶油布丁。能订上酒席已是不易，更何况还有这些平时难得吃得到的佳肴，小舅在亲朋的喝彩声中长足了脸。自然，那些剩余的汤汤水水绝不会浪费，都倒进带去的钢锅里了。

第四次婚宴是堂舅的儿子结婚，喜酒还是在李大厨的店。这一次绝对称得上鸟枪换炮：南京路步行街的火爆，让人感受到什么才是人气。在宽敞气派的大厅里等电梯时，我的眼里装满了美轮美奂，而开宴时首先摆上桌的冷盘：乳猪八小碟，有个好听的名字：“金玉满堂”，既好看又讨口彩……

如今的“新雅”早已走出了上海，那些看家菜水准的“蚝油牛肉”“咕佬肉”“清炒虾仁”作为半成品也早就走进了寻常百姓家，只要愿意，足不出户就能天天在家吃。

岁月悠悠，我家的四次婚宴折射了中国人生活的大变化，我内心的赞美多于感叹，记忆如同一座桥，最真实的才最难忘。

老婆仍对他不错。那家儿子天天酗酒，他父母居然无动于衷……后来才明白，很多人和事，并不是非黑即白。世上之人，绝大多数是有缺点的普通人。人们对外人说家里人的坏话，只是想得到几句安慰，并非真的要外人鼓劲，鼓励他（她）与那个可恶的人决裂。

水至清则无鱼，人至察则无徒。完美本身，就是有缺陷的。英国作家伊恩·麦克尤恩说过：“美，只是一条狭窄的光谱带；丑，却形迹万千。”太追求完美，就是不近人情。人与人之间，倘若对彼此的期望过于理想化，其结局，往往不大高妙。金无足赤，是大概率；容人之短，是大本事。最高明的作家，对笔下的人物，从无直白的褒贬。好还是坏，由读者自己评判。

这世上，不如意事常八九，可与人言无二三。只要未突破法律和道德的底线，大多数的人和事，都是可以“容”的。家庭也好，小区也罢，都以“和为贵”为上。至于工业生产、医学医药、科学研究等，都应尽可能地追求完美。否则付出的代价，将是无辜者的生命。

有一则关于降落伞的故事，说是为了保证质量，将军命令厂商负责人随机抽取出厂的成品，亲自试用，降落伞的合格率因此达到了百分之百。有人质疑此事的真实性，说是翻译不精准导致的误传。无论怎样，很多产品的质量高低、诸多行业从业者的敬业与否，关乎用户的性命和健康，是不争的事实。

或许，我们可以这么说——处世，不必要求周遭的人十全十美；做事，还是尽可能地追求完美。

得让鸟枪换炮：南京路步行街的火爆，让人感受到什么才是人气。在宽敞气派的大厅里等电梯时，我的眼里装满了美轮美奂，而开宴时首先摆上桌的冷盘：乳猪八小碟，有个好听的名字：“金玉满堂”，既好看又讨口彩……

如今的“新雅”早已走出了上海，那些看家菜水准的“蚝油牛肉”“咕佬肉”“清炒虾仁”作为半成品也早就走进了寻常百姓家，只要愿意，足不出户就能天天在家吃。

岁月悠悠，我家的四次婚宴折射了中国人生活的大变化，我内心的赞美多于感叹，记忆如同一座桥，最真实的才最难忘。

很多事，是需要先付出才能得到好处的。就像一颗种子，总得先种到地里，至少适量浇水，才可能萌芽、长大，开花、结果。如果只期待而不播种，怎么可能收获呢？可是却有很多人，幻想着先得到好处，甚至，贪婪地想把“付出”的那一步删除，好比从未在银行存过钱，却企图拥有利息。

诚然，付出不一定有回报，但不付出一定得不到，所谓不劳而获，天上掉馅饼的事，多是骗局。不肯先付出，是怕吃亏在作祟，如果说愿吃亏是一种舍，怕吃亏，则是另一种贪。

这些菜正是艰苦岁月中的人民百姓所食用的，而在生活水平飞速提高的时代，再吃点粗粮糠菜，倒真的可以牢记中华传统文化所赋予的责任感，怀揣赤子之心，传承革命先辈吃苦耐劳之精神。

“东方欲晓，莫道君行早。踏遍青山人未老，风景这边独好。”忆苦思甜，我想起了毛泽东主席的那首《清平乐·会昌》。一个叫“贝贝”的小南瓜，带来了美食香气的同时，让我记住了会昌这个充满魅力的地方。

等一场雪

刘云

至，但我期待下雪另有原因。为了等雪，我像个小孩子，开始关注天气状况。

每天的新闻联播过后，就是天气预报。我国西北地区，冬季大部分是阴天，雪故作矜持似的，迟迟不来。我常常望着天空，赌气地想，要是雪还不过来，就随便它吧，反正过年我就可以名正言顺地穿棉靴了。

农村人一到冬天，穿的全是手工做的棉鞋，陕西称之为窝窝，也叫棉窝窝。爱美之心人皆有之，棉窝窝样式老土，由左右两块绒布缝合在一起，中间竖着一条缝，鞋帮的夹层塞了一层棉花。帮子越厚，棉窝窝越肥大，就像儿歌里唱的那样：“小猪小猪胖嘟嘟，走起路来扭屁股。”

棉窝窝难看归难看，但它是农村人过冬必需品，也是唯一的棉鞋。而我在1988年，有了其他的选项。一天下午放学后，我刚进家门，就听说爸爸在城里给我买了新鞋。比起美味，女孩子宁可穿得好看。我喜滋滋地打开鞋盒，里面是一双枣红色的短筒皮革棉靴，侧面有拉链，鞋内

婚宴渐进曲

章慧敏

对一个新地方的记忆有时就这么简单，是一段过往，或是个特别值得回味的日子，而我对“新雅”的印象是从家族的四次婚宴开始的。

我的长辈几乎都住在紧贴南京路周围的大马路上，我小时候去亲戚家，玩得最多的也是南京路。那时的南京路还没有步行街这一说，更没有现在的“高大上”，一店一品是它的基本业态。就是那些名扬四海的百年老店如同一位长者，温婉而随和。我流窜其中，乐在其中，几乎在每家商店里

都留下过足迹。不过，再怎么走，“新雅”是不进去的，它仿佛是外公的专利。我的外公带家人上餐馆，从不去第二家。现在回想起来，他偏爱“新雅”或许是因为曾和李大厨是朋友。他们从上世纪30年代就认识，以后李大厨到哪家店掌勺，他就跟着去那里，食客限定厨师走的事并不鲜见。我听外公说起过李大厨有五个哥哥，都是吃“油水饭”的，而李大厨则善于创新，他的一道技艺复杂的“酥皮奶油鸡”曾轰动沪上。

是毛绒。我翻过靴子一看，鞋底布满了凹凸的花纹。真是人靠衣装，我穿着棉靴，再配上过年的新衣服，站在镜子前一照，就跟换了个人似的，俨然一个洋娃娃。

另一种贪

李佳慕

很多事，是需要先付出才能得到好处的。就像一颗种子，总得先种到地里，至少适量浇水，才可能萌芽、长大，开花、结果。如果只期待而不播种，怎么可能收获呢？可是却有很多人，幻想着先得到好处，甚至，贪婪地想把“付出”的那一步删除，好比从未在银行存过钱，却企图拥有利息。

诚然，付出不一定有回报，但不付出一定得不到，所谓不劳而获，天上掉馅饼的事，多是骗局。不肯先付出，是怕吃亏在作祟，如果说愿吃亏是一种舍，怕吃亏，则是另一种贪。

这些菜正是艰苦岁月中的人民百姓所食用的，而在生活水平飞速提高的时代，再吃点粗粮糠菜，倒真的可以牢记中华传统文化所赋予的责任感，怀揣赤子之心，传承革命先辈吃苦耐劳之精神。

“东方欲晓，莫道君行早。踏遍青山人未老，风景这边独好。”忆苦思甜，我想起了毛泽东主席的那首《清平乐·会昌》。一个叫“贝贝”的小南瓜，带来了美食香气的同时，让我记住了会昌这个充满魅力的地方。

贝贝小南瓜

芦晨晨

江西会昌的我，着实被惊讶了一番。原来，这只是南瓜，但它有个好听的名字——“贝贝小南瓜”。它瓤少肉厚，香糯粉甜，细腻无筋，可带皮食用。

我是个爱刨根问底的，为什么一道用南瓜做的菜名字要和“太极”有关？原来，相传八仙之一的汉钟离是在江西会昌县的汉仙岩得道成仙。一个圆圈、一条曲线、两个圆点，两条黑白鱼。在经过历代的诠释之后，它构成了一个内涵丰富深刻的“太极哲学”体系。贝贝南瓜刚好有绿色和黄色两个色系，于是皮和囊就顺理成章地成为了太极的两极，原来如此，我拍手叫绝。

这次去江西会昌，我还吃了一顿簸箕宴，手抓饭、红薯、腊肉、黄瓜、毛豆、咸鱼等16道菜一起放在一个大簸箕里。为什么叫簸箕？原来古人没有冰箱，于是人们就用簸箕来储存食物。将其吊在门梁上，有两种好处，一来高空空气流通，肉质不会很快腐烂；二来老鼠也不会来偷。

这些菜正是艰苦岁月中的人民百姓所食用的，而在生活水平飞速提高的时代，再吃点粗粮糠菜，倒真的可以牢记中华传统文化所赋予的责任感，怀揣赤子之心，传承革命先辈吃苦耐劳之精神。



美食